

沈阳市教育局

沈教通〔2022〕96号

沈阳市教育局关于公布第四批沈阳市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达标示范学校名单的通知

各区、县(市)教育局,相关直属学校:

为全面落实“双减”工作要求,提高我市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水平和治理能力,依据《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市教育局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专项视导,被视导的127所义务教育学校达标并通过市级验收。经过四年努力,全市义务教育学校全部通过管理标准达标验收。经研究,决定命名和平区望湖路小学教育集团文化路分校等30所学校为第四批沈阳市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达标示范学校,现予以公布。

附件：沈阳市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达标示范学校名单



附件

沈阳市义务教育学校管理 标准达标示范学校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和平区望湖路小学教育集团文化路分校

和平区南京一校教育集团同泽街分校

和平区和平一校教育集团满融分校

沈河区莲花街小学

铁西区勋望小学建农分校

铁西区勋望小学燕塞湖分校

铁西区杏坛中学龙江湖分校

铁西区杏坛中学云海分校

皇姑区天山路第一小学

皇姑区雷锋小学

皇姑区岐山路第二小学

沈阳市第九十七中学

大东区二〇五小学

沈阳市尚品东越学校

于洪区花城学校

于洪区东北英才学校

于洪区中人实验小学

沈北新区道义第二小学
沈阳市第七中学沈北分校
沈阳师范大学沈北附属实验中学
苏家屯区城郊九年一贯制学校
辽中区第二小学
新民市三道岗子学校
新民市第一初级中学
法库县双台子乡中心小学
法库县登仕堡镇中心小学
康平县向阳小学
康平县两家子九年一贯制学校
沈阳市外国语学校
沈抚示范区沈抚育才实验学校